

证券代码：300175

证券简称：朗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1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等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在同一家上市公司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朗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梁坤女士、彭建云先生因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时间将满六年，已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离任后，梁坤女士将不再担任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彭建云先生将不再担任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梁坤女士、彭建云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均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梁坤女士、彭建云先生的离任将导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占董事会全体成员比例低于三分之一，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梁坤女士与彭建云先生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公司董事会对梁坤女士、彭建云先生在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转，公司于2022年1月1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刘嘉厚先生、刘宗晓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刘嘉厚先生将同时担任公司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刘宗晓先生将同时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刘嘉厚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刘宗晓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上述议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八日

附件：

刘嘉厚先生：中国国籍，1954 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无境外居留权。1975 年至 1979 年任龙口市草泊煤矿会计、财务科长；1979 年至 1994 年就职于龙口市洼东煤矿，历任财务科长、总会计师、经营副矿长；1994 年至 2003 年任烟台东方会计师事务所西城分所所长；2003 年至 2008 年任道恩集团副总裁；2014 年至 2020 年任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9 年至 2015 年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公告披露之日，刘嘉厚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嘉厚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刘宗晓先生：中国国籍，1978 年出生，本科学历，律师，无境外居留权。2001 年至今任龙口正远法律服务所主任、执业律师。

截至公告披露之日，刘宗晓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宗晓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